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0 月 10 日（周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10 月 9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0 月 1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9 月 23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2016 年 9 月 2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信息港 C 座

1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为：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逐项表决：

2.1 交易方案

2.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2.1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2.2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2.3 交易方式及对价支付

2.2.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2.6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2.7 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2.8 交易标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2.9 锁定期安排

2.2.10 上市地点

2.2.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2.2.12 违约责任

2.2.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限

2.3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3.1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3.2 发行股份的种类及面值

2.3.3 认购价格及定价原则

2.3.4 调价机制

2.3.5 发行数量

2.3.6 锁定期安排

2.3.7 上市地点

3、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5、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

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6、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0、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3、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4、关于聘请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1), 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在 2016 年 9 月 27 日下午 17: 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16 年 9 月 27 日 (9: 00-17: 00)。

3、登记地点: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 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3。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璐 范荣

电话: 0755-26981580

传真: 0755-26981500 (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信息港 C 座 1 层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编: 518051

2、会期预计半天,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1: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没有作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一）交易方案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2	1.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03	2.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4	3. 交易方式及对价支付			
2.05	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6	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7	6.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8	7. 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09	8. 交易标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10	9. 锁定期安排			
2.11	10. 上市地点			
2.12	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2.13	12. 违约责任			
2.14	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15	1.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6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及面值			
2.17	3. 认购价格及定价原则			
2.18	4. 调价机制			
2.19	5. 发行数量			
2.20	6. 锁定期安排			
2.21	7. 上市地点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4	关于聘请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 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

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227
- 2、投票简称：光韵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相同表决意见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0
2.01	(一) 交易方案	2.01
(二)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2	1.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02
2.03	2.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3
2.04	3. 交易方式及对价支付	2.04
2.05	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5
2.06	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6
2.07	6.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7
2.08	7. 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08
2.09	8. 交易标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09
2.10	9. 锁定期安排	2.10
2.11	10. 上市地点	2.11
2.12	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2.12
2.13	12. 违约责任	2.13
2.14	13.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限	2.14
(三)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15	1.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2.16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及面值	2.16
2.17	3. 认购价格及定价原则	2.17
2.18	4. 调价机制	2.18
2.19	5. 发行数量	2.19
2.20	6. 锁定期安排	2.20

2.21	7. 上市地点	2.21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5.00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00
9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9.00
1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0.00
11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1.00
1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2.00
13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3.00
14	关于聘请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4.00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5.00

(2) 填报表决意见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议案编码”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6 年 10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